



大会

Distr.: General
22 January 2009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64(b)

大会决议

[根据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63/430/Add. 2)通过]

63/244. 儿童权利委员会

大会,**重申**《儿童权利公约》¹及其两项任择议定书,²**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公约》现况的报告³和儿童权利委员会的报告,⁴

1. **指出**《儿童权利公约》¹两项任择议定书²的生效可喜可贺,但缔约国根据任择议定书规定的义务提交的初次报告现已积压八十多份,并关切地注意到,如果不处理这一积压,将妨碍儿童权利委员会及时审议报告的能力,在这方面注意到委员会请求分组平行开会,以便有效和及时地清理积压的报告;

2. **决定**作为一项特殊和临时措施,授权委员会在2009年10月至2010年10月期间分组平行开会,每个组由九名成员组成,在委员会三届常会期间各举行为期十个工作日的分组平行会议,并在工作组的三次会前会议期间各举行为期五个工作日的会议,以审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第44条和《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⁵第8条以及《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⁶第12条提交的报告,同时妥善考虑公平地域分配和主要法系;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577卷,第27531号。

² 同上,第2171和2173卷,第27531号。

³ A/63/160。

⁴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三届会议,补编第41号》(A/63/41)。

⁵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2173卷,第27531号。

⁶ 同上,《条约汇编》,第2171卷,第27531号。

3. **又决定**根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所作评价，在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上评估关于委员会会期的情况，同时考虑以更全面的办法解决人权条约机构的积压问题和人权公约缔约国报告数量增加的问题；

4. **请**委员会加紧审查其工作方法，以提高其工作流程的效率和质量，目的是能够及时审议缔约国提交的报告，并请委员会审查和评估所取得的进展，以便在向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提交的报告中提供关于这一问题的最新资料，并为高级专员办事处将作的评价工作提供投入，同时考虑到条约机构改革这一大背景。

2008 年 12 月 24 日

第 74 次全体会议